

××××人民检察院
变更附条件不起诉考验期限决定书
(存 根)

××检未附不诉变期〔20××〕××号

案 由 _____

涉案人基本情况(姓名、性别、出生日期、公民身份号码、工作单位、住址、是否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) _____

批 准 人 _____

承 办 人 _____

办 案 单 位 _____

填 发 人 _____

填发时间 _____

××××人民检察院
变更附条件不起诉考验期限决定书
(副 本)

××检未附不诉变期〔20××〕××号

本院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以_____号附条件不起诉决定书对未成年犯罪嫌疑人_____决定附条件不起诉。考验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。现因(变更附条件不起诉考验期限的理由),决定(延长/缩短)附条件不起诉考验期至____年____月____日。

20××年×月×日

(院印)

××××人民检察院
变更附条件不起诉考验期限决定书

××检未附不诉变期〔20××〕××号

本院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以_____号附条件不起诉决定书对未成年犯罪嫌疑人_____决定附条件不起诉。考验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。现因（变更附条件不起诉考验期限的理由），决定（延长/缩短）附条件不起诉考验期至____年____月____日。

20××年×月×日

（院印）

未成年犯罪嫌疑人：

年 月 日

法定代理人（其他成年亲属/有关组织代表）：

年 月 日

××××人民检察院
变更附条件不起诉考验期限决定书

××检未附不诉变期〔20××〕××号

本院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以_____号附条件不起诉决定书对未成年犯罪嫌疑人_____决定附条件不起诉。考验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。现因（变更附条件不起诉考验期限的理由），决定（延长/缩短）附条件不起诉考验期至____年____月____日。

20××年×月×日

（院印）

制作说明

一、制作依据

本文书依据《人民检察院办理未成年人刑事案件的规定》第四十条、《未成年人刑事检察工作指引（试行）》第一百九十四条的规定制作。为人民检察院在确定附条件不起诉考验期限之后，根据未成年犯罪嫌疑人考验期间的表现和教育挽救的需要，或者发现未成年犯罪嫌疑人可能存在违法犯罪行为，但尚未查实的，作出缩短或延长附条件不起诉考验期限决定时使用。

二、填制说明

本文书共二联，第一联统一保存，第二联附卷，第三联、第四联分别送达未成年犯罪嫌疑人及其法定代理人，未成年人与法定代理人一起居住的，可将未成年人联一并送达法定代理人。